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TAIJI GROUP LIMITED COMPANY

太极集团〔2013〕1576 号

签发人：白礼西

关于何军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公司、厂：

因工作需要，经研究决定，同意何军同志结束轮训，聘任为太极集团有限公司采购总监，聘期一年，主要负责监督集团公司下属各公司、厂采购工作情况，其主要工作职责为：

- 1、会同质监处检查购进材料质量是否达到国家标准。
- 2、会同财务处检查购进材料价格及库存数量是否符合集团公司规定。
- 3、会同法律顾问处、办公室检查合同签订及存档是否符合集团公司规定。
- 4、会同监察处、审计处检查廉洁协议签订情况是否符合集团公司规定。
- 5、分管供应总公司管理科、专门负责供应信息网络建设

及管理。

6、根据以上工作内容每年到各公司、厂检查两次，何军总监为召集人，对供应材料的价格控制及采购数量承担第二责任，各公司、厂法人代表为第一责任人。

该同志自发文之日起履行工作职责。



太极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

2013年9月26日印发

拟稿：王戩

校核：王戩
